

证券代码:300940 证券简称:南极光 公告编号:2021-035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6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6月19日以书面、电话、书面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施金平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姜发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姜发明先生、潘连兴先生、彭聪明先生、赵伟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常务董事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姜发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潘连兴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彭聪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名赵伟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姜发明先生、潘连兴先生、林丽彬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常务监事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姜发明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潘连兴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彭聪明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名林丽彬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需要,并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授权经营管理层进行投资决策,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投资决策、谈判沟通合同或协议等;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3.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300940 证券简称:南极光 公告编号:2021-036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6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6月19日以邮件、电话、书面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鹤毅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监事会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方荣华女士、胡星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常务监事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300940 证券简称:南极光 公告编号:2021-037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极光”)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上届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上述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条件,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提名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中,施金平先生、林丽彬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并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300940 证券简称:南极光 公告编号:2021-038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极光”)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上届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上述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条件,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提名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中,潘连兴先生、施金平先生、林丽彬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并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300940 证券简称:南极光 公告编号:2021-039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极光”)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上届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上述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条件,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提名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中,潘连兴先生、施金平先生、林丽彬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并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300940 证券简称:南极光 公告编号:2021-040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极光”)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上届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上述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条件,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提名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中,潘连兴先生、施金平先生、林丽彬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并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300940 证券简称:南极光 公告编号:2021-041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极光”)于2021年6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授权经营管理层进行投资决策,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投资决策、谈判沟通合同或协议等;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3.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300940 证券简称:南极光 公告编号:2021-042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极光”)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上届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上述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条件,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提名候选人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姜发明先生、潘连兴先生、施金平先生、林丽彬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并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300940 证券简称:南极光 公告编号:2021-043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